

附件 5

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群众举报件市级验收意见
(D3YN202405170039)

牵头验收单位：昆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验收时间：2025 年 4 月 9 日

投诉问题	受理编号：D3YN202405170039 群众投诉问题：昆明市安宁市太平新城鱼先生小区因物业无法继续经营，导致小区垃圾无人清理。
办结目标	督促物业管理公司对垃圾池和垃圾桶周边散落的垃圾进行清理及清运，并做到日产日清。
整改措施	督促物业管理公司立即组织人员对垃圾池和垃圾桶周边散落的垃圾进行清扫，并安排车辆进行清运；同时督促物业管理公司安排人员对小区垃圾定时清理、清运，做到日产日清。
措施落实情况	昆明天誉鱼先生生活垃圾无人清理问题已于 2024 年 5 月 18 日办结。安宁市住建局联合太平新城街道办事处及社区相关工作人员，现场督促物业管理公司组织人员开展了清理、清运，于 2024 年 5 月 18 日下午整改完成。同时每天对小区垃圾定时清理、清运，做到日产日清。
台账资料核实情况	台账资料齐全，符合验收要求
现场核实情况	整改措施已落实到位，问题已解决
存在的问题以及下一步工作意见	要求主办单位按照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办公室的相关要求，做好下一步验收结果公示工作，要求物业企业持续做好小区物业服务工作。
验收结论	经查阅资料和现场核实，整改措施已落实，问题已解决，同意通过验收
验收人员签字	昆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安宁市住建局 市成毅 付龙